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2年12月14日在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5500号42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洪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这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